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
110 學年度第 2 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
會議紀錄

時 間：民國 111 年 03 月 30 日(三) 中午 12:20

地 點：校本部正樸大樓 5F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會議廳(CISS502)

主 持 人：賴志樞副院長

出席人員：簡瑛瑛老師(請假)、杜昭玫老師、張碧君老師、徐筱琦老師(請假)、
 蔣旭政老師、盧承杰老師、張瀨文老師、路狄諾老師

記 錄：劉珮君國際專員

壹、主席致詞

貳、工作報告

一、本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業於 2022 年 2 月 17 日前完成 111 學年度 (2022 秋及 2023 春)院級姊妹校日本大阪大學 Maple Program 赴外交換甄選書面審查及面試流程。書面審查及面試結果：正取生為華語文教學系碩士班二年級陳奕儒同學；備取生為東亞系學士班二年級王俞涵同學。該校 Maple Program 僅提供 1 個名額，本院業於期限內於大阪大學網頁，完成線上提名正取生之程序。

二、上次會議執行情形：

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
案一	有關 110 學年度下學期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申請案，提請討論。	國社院	(一)決定以加權不分等方式進行校分配款，其餘分配方式不變。 (二)為簡化校分配款計算方式，擬參考其他學院作法並於 111 年 3 月 30 日【110 學年度第 2 次院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】提出修改方案。	將依決議執行，提本次會議【110 學年度第 2 次院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】討論。執行率：100%
案二	有關本院「學術發展經費補助作業原則」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	國社院	修正後通過。	業依決議執行，並於 111 年 3 月 9 日【110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】討論通過。執行率：100%
案三	有關本院系所申請舉辦	國社院	(一)本案根據前項提案修正後之補助原則(從新從優從寬)辦理。	業依決議執行，提本次會議

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
	2022 年國際學術研討會或相關學術工作坊經費補助，提請討論。		(二)暫定補助社工所金額為 20 萬元。 (三)暫定補助華語系金額為 45 萬元。 (四)人資所申請補助案，暫不列入。視後續經費情況考量之。	【110 學年度第 2 次院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】審查及核定補助經費。 執行率：100%

決定：同意備查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【提案一】

提案單位：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

案由：有關調整本院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之校分配款計算及分配方式，提請討論。(請參見附件 1)

說明：

- (一) 本案依 111 年 01 月 12 日【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】提案一決議辦理。
- (二) 本案經查，本校其他 8 個學院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之校分配款，於分配前皆不須請院內師長依申請學生之計畫書及資料評分。為簡化作業程序，並提升行政效率，未來擬比照其他 8 院作法，校分配款基數之分配與計算方式，不需請本委員會評分。
- (三) 擬自 110 學年度下學期申請 111 學年度上學期之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開始生效。
- (四) 本院擬比照文院、教院、音院、運院、管院(如附件 1)，以較簡易之計算方式，來分配與計算校分配款基數及核定金額。

本院計算方式如下：

校分配款基數^{註1} + 院配合款^{註2} + 系所配合款 + 國際處配合款 = 核定總額。

註1:校分配款基數為赴歐美一學期 30000 元，亞洲一學期 25000 元，一學年則加倍。

註2：院配合款之分配原則：

1. 一學期：歐美 7,000 元、亞洲 5,000 元、大陸 3,000 元。
一學年：歐美 14,000 元、亞洲 10,000 元、大陸 6,000 元
2. 申請院級交換學校者（院級交換學校為與本院簽訂院級學生交換

協議之姊妹校)，於前述補助標準外，一學期另增加 2000 元，一學年另增加 4000 元。金額加總為：

一學期：歐美 9,000 元、亞洲 7,000 元、大陸 5,000 元

一學年：歐美 18,000 元、亞洲 14,000 元、大陸 10,000 元

(五) 檢附鼓勵赴外補助各學院現行計算及分配方式彙整表供參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未來如有特殊情況，再送本會議討論。

【提案二】

提案單位：華語文教學系

案由：有關華語文教學系申請本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，提請討論。(請參見附件 2)

說明：

一、研討會名稱：2022 年第二十一屆台灣華語文教學學會年會暨國際學術研討會。

二、預計舉辦時間：111 年 12 月 16 日起至 12 月 18 日止。

三、總經費約新臺幣 2,224,935 元，已獲得優華語計畫經費新臺幣 500,000 元，擬向本院申請經費補助新臺幣 450,000 元。

四、本案業於 111 年 01 月 12 日【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】初步討論，並同意提本次會議審議及核定補助經費。

五、本案擬由院旗艦計畫核撥經費補助新臺幣 350,000 元及院雙語計畫核撥經費補助新臺幣 100,000 元，共計新臺幣 450,000 元。

六、後續請申請系所協助提供加註本院 LOGO 及高教深耕 LOGO 及載明補助字樣之海報電子檔。

七、檢附本案相關資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提案三】

提案單位：社會工作學研究所

案由：有關社會工作學研究所申請本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，提請討論。(請參見附件 3)

說明：

一、研討會名稱：人權維護與社會工作實踐工作坊。

二、預計舉辦時間：111 年 09 月 27 日起至 09 月 28 日止。

三、總經費約新臺幣 354,193 元，已向科技部申請經費新臺幣 101,363 元，尚未獲得回覆，擬向本院申請經費補助新臺幣 196,800 元。

四、本案業於 111 年 01 月 12 日【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】初步討論，並同意提本次會議審議及核定補助經費。

五、本案擬由院旗艦計畫核撥經費補助新臺幣 196,800 元。

六、後續請申請系所協助提供加註本院 LOGO 及高教深耕 LOGO 及載明補助字樣之海報電子檔。

七、檢附本案相關資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【提案四】

提案單位：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

案由：有關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申請本院學術發展經費補助，提請討論。

(請參見附件 4)

說明：

一、研討會名稱：國際人資所成立 20 週年校友實務分享會暨第 20 屆人力資源發展研討會。

二、預計舉辦時間：111 年 10 月 22 日起至 10 月 22 日止。

三、總經費約新臺幣 248,000 元，系所自籌經費新臺幣 68,000 元，擬向本院申請經費補助新臺幣 180,000 元。

四、本案業於 111 年 01 月 12 日【110 學年度第 1 次院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】初步討論，並視本院經費情形補助本案。

五、本案擬由院雙語計畫核撥經費新臺幣 100,000 元。

六、後續請申請系所協助提供加註本院 LOGO 及高教深耕 LOGO 及載明補助字樣之海報電子檔。

七、檢附本案相關資料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(13:00)